

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文山區忠順街一段48號5弄2號
3樓

承辦人：洪小姐

電話：02-2362-8093

電子信箱：clptc18@clptc.com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華專建字第10500002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簡章(0000220A00_ATTCH39.pdf)

主旨：因應機關準備訴願與行政訴訟，辦理國家賠償案件，擬舉辦「機關如何因應訴願與行政訴訟」、「機關如何因應國家賠償與處理要領」研習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薦派所屬（轄）相關業務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機關正確行政裁量，因應訴願與準備行政訴訟，邀請資深執業律師與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，列舉機關實際發生個案解析行政裁量、行政訴訟、各類訴訟聲明、事實證據、言詞辯論、如何上訴、如何抗告、訴訟書狀撰擬…等，建立法制觀念，提升因應處理能力。
- 二、對於執行公務故意、過失、維護管理設施設置管理不當而要求國家賠償之案件，日益俱增。本研習以案例方式講授國家賠償、賠償機關認定、法院判例、…等，積極建立法制觀念，提升國家賠償案件處理能力。
- 三、研習報名方式與簡章，詳附件說明。官網WWW.CLPTC.COM提供報名表下載。
- 四、全程參與學員可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中小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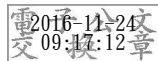


1051004786

業處」之相關規定，登錄「公務人員學習時數、景觀師、
經濟部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」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